

20

事由：為奉電傳先本與副司令一書所請查照由

湖北省軍管區司令部公函

錢發人字第 1812 號
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四月 日

案奉

軍政部遺失人智字第 368 號實錄代電節開：

為查湖北省軍管區司令部黃仲均請免職

遺缺以軍訓部中將參議徐省乾調充一案經呈奉

委座核准電仰遵辦

等因徐副司令通於四月八日就職除呈報五外行外相應呈達

查照為荷

呈閱後存

此致

王易初
紅字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 張之英

監印胡家武

湖北省軍管區司令部校訓處